**《龙岗区城市更新“十三五”规划交通专题研究》规划研究招标公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采购编号：SGGF[2019]042

2、项目名称：《龙岗区城市更新“十三五”规划交通专题研究》规划研究

3、采购内容：开展《龙岗区城市更新“十三五”规划交通专题研究》规划研究工作。

4、预算限额：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（￥880,000.00元）

5、采购人：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

6、采购代理机构：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7、评标方法：综合评分法

1. 定标方法：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一名中标人

 9、服 务 期：自合同签定之日6个月内完成。

二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.投标人必须先行注册为市政府采购中心的供应商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
2.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,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，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（由供应商在诚信承诺中作出声明）。

4.投标人必须具有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；

（2）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的工程咨询单位（备案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）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

1、获取采购文件时间：2019年 9 月 6 日至2019年 9 月 12 日（节假日除外），上午9：30～11：30，下午14：00～17：00（北京时间）。

2、获取采购文件地点：**深圳市福田保税区289数字半岛C区611室**。

3、采购文件售价：每套人民币500元**现金**。若邮寄，仅支持顺丰到付，售后不退。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延误或丢失负责。

4、获取招标文件方式：现场购买或国内银行汇款邮购。

单位名称：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账 号：1806014170009697

开 户 行：民生银行深圳福田支行

四、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

1、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卡（或者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上的注册信息截图）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（注册状态必须为有效。若接受联合体投标，联合体牵头人提交即可）

2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。

3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。

 4、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（如有）。

注：联合体投标的（若接受联合体投标），还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原件。

五、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1、递交投标文件时间：2019年 9 月 17 日下午14：00～14：30。

2、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：2019年 9 月 17 日下午14：30

3、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：深圳市福田保税区289数字半岛C区611室。

六、采购信息查询网址

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http://www.szewec.com/

七、采购人：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李工 0755-28922748

八、招标代理机构：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李工18774647125，吴工13430500751；

　　传真：0755—33338585

　　地址：深圳市福田保税区289数字半岛C区611室

　　Email：461586513@qq.com